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ZhengTong Auto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28)

**持續關連交易  
金融服務協議**

**金融服務協議**

於2023年9月14日，本公司與國貿財務訂立金融服務協議，據此，國貿財務同意向本集團提供若干金融服務，包括存款服務，支付和結算服務及其他無需本集團存入或託管資產的金融服務。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國貿控股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國貿財務為國貿控股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國貿財務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且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年度上限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須遵守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金融服務協議

於2023年9月14日，本公司與國貿財務訂立金融服務協議，據此，國貿財務同意向本集團提供若干金融服務，包括存款服務，支付和結算服務及其他無需本集團存入或託管資產的金融服務。

金融服務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2023年9月14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及  
(2) 國貿財務。

標的事項： 國貿財務向本集團提供金融服務，包括：

- (1) 存款服務；
- (2) 支付和結算服務；及
- (3) 其他無需本集團存入或託管資產的金融服務，如信用鑒證服務和提供擔保。

於同等條件下，本集團應優先選擇國貿財務提供的金融服務，惟本集團亦有權於金融服務協議期內委聘其他金融機構。

期限： 2023年9月14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利息及費用： **存款服務**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規定的最低利率，本集團於國貿財務的資金存款利率不應低於中國一般金融機構於相同期限內提供的同類存款利率。

**支付和結算服務**

國貿財務不會就向本集團提供支付和結算服務收取費用。

## 其他金融服務

國貿財務收取的費用不應超過中國其他一般金融機構提供同類服務所收取的費用。

### 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

下表載列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b>存款服務</b>			
存款服務之年度上限(每日最高存款餘額)(人民幣元)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b>其他金融服務</b>			
應付國貿財務其他金融服務費用之年度上限(人民幣元)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存款服務相關年度上限乃參考以下因素而釐定：

- (1) 各金融機構過往每日最高存款餘額及本集團現金狀況；及
- (2) 本集團存款服務的需求及預期需求。

其他金融服務相關年度上限乃參考以下因素而釐定：

- (1) 本集團於其他金融機構從事類似金融服務產生之過往金額；
- (2) 其他金融機構就本集團獲得類似金融服務所報的費用；及
- (3) 本集團其他金融服務的需求及預期需求。

上述年度上限是考慮上述因素及為本集團提供靈活管理資金的需要後釐定的。

## 金融服務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正積極考慮多種方法以提升其業務效率、改善其財務狀況並降低其槓桿水平。經考慮國貿財務就其存款服務提供的利率以及國貿財務根據金融服務協議對其他金融服務收取的費用後，金融服務協議的條款應至少相等於或優於向本集團提供相同類型金融服務的中國其他金融機構。因此，金融服務協議將使本集團能夠持續努力提升其業務效率、改善其財務狀況及降低槓桿水平。此外，國貿財務為受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監管的金融機構，加上國貿財務於金融服務協議中作出的承諾，董事會認為有適當的保障措施確保本集團存放於國貿財務的資金安全。

鑑於上述者，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金融服務協議之條款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屬公平合理且基於正常或更佳商業條款，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 一般資料

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4S經銷店業務及汽車供應鏈業務。

國貿財務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國貿控股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國貿財務為受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監管的一家中國金融機構。

國貿控股於本公告日期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從事經營商品貿易、汽車流通貿易、物流業務、商品零售業務及其他業務的財富世界500強企業，且為由廈門市國資委直接控制的國有企業。

##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國貿控股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國貿財務為國貿控股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國貿財務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且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年度上限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須遵守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由於執行董事王明成先生、李植煌先生及黃俊鋒先生在國貿集團擔任職務，為避免潛在利益衝突，彼等已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董事於金融服務協議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故彼等概毋須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28)，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證券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金融服務協議」	指	本公司與國貿財務於2023年9月14日訂立的金融服務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貿財務」	指	廈門國貿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國貿控股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國貿集團」	指	國貿控股及其附屬公司

「國貿控股」	指	廈門國貿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間由廈門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直接控股的國有企業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	指	中國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廈門市國資委」	指	廈門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ZhengTong Auto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王明成**

香港，2023年9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明成先生(主席)、李植煌先生及黃俊鋒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天祐博士、曹彤博士及王丹丹女士。